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勞工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Laborais

關於立法會李靜儀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8 年 10 月 5 日第 1017/E774/VI/GPAL/2018 號公函轉來李靜儀議員於 2018 年 9 月 7 日提出的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特區政府於 2018 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中，已將“修改第 7/2008 號法律《勞動關係法》”列入 2018 年法律提案項目，當中已包括增設男士有薪侍產假及週假與強制性假日重疊的處理方法等優先修訂的內容。現階段，本局已完成草擬法案的工作，並已於 8 月中旬將有關法案初稿送交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以收集勞資雙方的書面意見。本局會加緊對收集到的意見進行整理，並會爭取今年內將法案文本提呈進入立法程序。

而就質詢中問及有關引入選定部分強制性假日機制（即俗稱“十揀三”的做法）的事宜，為了讓企業增加人力資源調配的靈活性，故特區政府構思在《勞動關係法》的優先修訂中引入選定強制性假日的機制。考慮到在公開諮詢過程中，社會對此存在分歧，有意見認為強制性假日有其重要的意義，並不認同可透過協議將部分強制性假日調動至公眾假日享受；另一方面，亦有意見認為引入有關機制可讓企業作彈性的人資安排和分配，以及有助店舖於強制性假日內維持正常營業，為此，特區政府會對相關事宜作出審慎考慮，儘量訂定出可以平衡勞資雙方權益和符合澳門整體利益的方案。

勞工事務局局長

黃志雄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